

宜蘭縣南澳鄉金岳國小111 學年度「愛心商店」設置辦法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維護本校學生上、放學之交通安全及防止意外事故之發生。
- 二、強化「學校社區化，社區學校化」之特色。
- 三、提供學生緊急避難之場所及緊急聯繫，以確保學生交通之安全。

貳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徵求熱心之商店：

- (一)、遴選熱心及適當位置的商家。
- (二)、填寫意願調查表。
- (三)、頒發「愛心商店」標誌。
- (四)、告知學生「愛心商店」位置及使用時機。

二、照護時間：從商家開門至打烊時段。

三、服務項目：

- (一)、學生在校外發生突發事件時，能提供適當的協助及通知校方處理。
- (二)、在合理情況下，能提供電話供學生緊急聯絡之用。
- (三)、當「愛心商店」發現學生在校外遊蕩，能立即與校方之教導處聯繫。

參、學校頒發感謝狀以感謝照護之商家對學校及學生的協助。

肆、本辦法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通過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件)

宜蘭縣南澳鄉金岳國小「愛心商店」意願調查表

店名	
負責人	
聯絡電話	
商家地址	

謝謝您的協助！金岳國小教導處 敬啟